

版图印花税票图录

(1927-1934)

包明伟 编



學林出版社

版图印花税票图录

(1927-1934)

包明伟 编



一分赭色



二分绿色



一角红色



五角紫色



一元蓝色

学林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民国时期版图旗印花税票图录: 1927~1934/ 包明伟编, -
上海: 学林出版社, 2001.8

ISBN 7-80668-082-9

I.民... II.包... III.印花税-票据-中国-1927-1934-图录
IV.F812.9-64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01)第 041244 号



民国时期版图旗印花税票图录(1927-1934)

编 者	包明伟
责 任 编 辑	吴耀根
封 面 设 计	徐恩康
出 版	学 林 出 版 社(上海钦州南路 81 号三楼) 电话: 64515005 传真: 64313005
发 行	新华书店上海发行所 学林图书发行部(文庙路 120 号) 电话: 63779027 传真: 63768540
制 作	上海日鑫图文设计制作有限公司
印 刷	上海市书刊印刷公司
开 本	889 × 1194 1/16
印 张	14
字 数	270 千
版 次	2001 年 8 月第 1 版 2001 年 8 月第 1 次印刷
印 数	3500 本
书 号	ISBN 7-80668-082-9/Z·8
定 价	218 元

前言

印花税是对经济活动和经济交往中书立、使用、领受的凭证征收的一种税，是一种兼有行为性质的凭证税，以应税凭证的书立人、使用人、领受人为纳税义务人，在应税凭证的书立、使用、领受时交纳，由纳税义务人自行购买印花税票、自行计算、自行粘贴、自行注销，具有征税面广，税负较轻，处罚从严的特点。

印花税是世界各国普遍征收的一个税种，最早开始于1624年的荷兰，当时为了解决财政困难，设计了所征甚广、所取甚微、所聚甚宏，既能增加财政收入，又不致遭反对的该税种，据1988年不完全统计，世界上有九十三个国家和地区征收印花税。

我国清末就开始动议开征印花税，但由于清政府的腐朽和无知，终未施行。辛亥革命后，北洋政府参议院议决开征印花税，于1912年10月21日颁布了《印花税法》，于次年在全国各省先后施行，正式开征印花税，至今已有近百年历史。

1927年国民政府财政部为了适应形势的需要和统一税制，于8月4日颁布了《印花税暂行条例》，废止了北洋政府于1912年颁布的《印花税法》；并发行了以中国版图和国民党党旗为主图的“国民政府印花税票”，全套五枚，取代了以长城五色旗为主图的“中华民国印花税票”，由上海大东书局承印，并印有省名，在江苏、浙江、福建、安徽四省使用（简称大东一版、又称大东地名版）。随着国民党政府控制的地区不断扩大，原印有省名的印花税票已不适应发展的需要，决定取消省名，继续由大东书局承印，在各省领用时再加盖省名使用（简称大东二版）。之后，由于使用量的增加，财政部又委托北平原北洋政府财政部印刷局承印税票（简称财政部版、又称北平版），且在全国使用，成为民国时期在全国使用的第二套印花税票。

我国在1988年恢复开征印花税，并发行新版印花税票，使中断20年的历史得以恢复，也使印花税票得以延续，也使收藏、研究印花税票的活动得以发展。1991年国际邮联通过决定，税票类作为集邮的一个大类可以参加各级邮展，并颁布了评审规则，使税票在集邮殿堂里有了一席之地。1996年5月在全国各地热衷于收藏、研究税票同好的建

议、推动、努力下，在北京成立了“中国税票集邮研究会（筹）”，挂靠在北京鼓楼集邮协会；并在国家税务总局的关心支持下，使研究会得以巩固和发展，目前已有会员217人，有65部（次）印花税票邮集参加国际、国内省级以上邮展，披金挂银，为弘扬中国税文化，取得了巨大成就。

期待以久的《中国印花税票总目录》在中国税务学会主持下，由中国税票集邮研究会（筹）编写，经过三年时间的努力将与广大收藏爱好者见面，从而填补了我国税票目录的空白，提高了税票收藏在国内、国际上的地位，也为广大收藏爱好者、财税部门、文博部门、档案部门提供了一部难得的收藏、研究、参考的工具书。

本书收录了从1927年8月4日起至1934年11月1日发行六和塔图新印花税票前的七年间，在全国各地加盖使用和自印（地方版、仿制版）使用的千余种一千五百多枚印花税票和一百四十多份各类实用凭证单据。反映了该时期财政、税收、金融、生产、生活等经济活动、人民生活、民风民俗等，是一部集收藏、欣赏、研究、参考的工具书。本书的出版发行，也是对《中国印花税票总目录》的补充，也可称为分目录。随着税票收藏、研究的发展和有志者的努力，长城图、六和塔图、麦穗图、牌坊图、联运图、球旗图等其他图案的印花税票分目录，必将会相继出版，从而形成一套完整的印花税票系列目录。

本书得到中国税票集邮研究会（筹）副秘书长李德元先生、理事周震先生、会员蔡黎先生的大力支持和邓希皋、陈千里、李宝山、贾文春、朱汉昌、李喜庆、赵天华、李永红、金克、陈大贤、刘钟钰等同行的支持，在此表示深切的感谢。编者作为一个税务工作者，虽已退休，有生之年还有一个心愿，即完成编辑除印花税票外其他税票目录的任务，为研究我国税收历史、弘扬我国税文化，推动税票收藏、填补税票目录空白作出应尽义务。

由于该套印花税票使用时期长、地域广、版别多、加盖不同等特点，因此在收集上难度较高，特别是有些边远省份和高面值票还缺漏甚多，同时书中难免有疏漏错误之处，恳请专家、读者批评指正。

2001.2.18

凡 例

《民国时期版图旗印花税票图录》收录的印花税票和实用单据凭证，根据版别分为5个部分，即：第一部分上海大东地名版（简称大东一版），代号用字母A表示；第二部分上海大东版（简称大东二版），代号用字母B表示；第三部分财政部版（又称北平版），代号用字母C表示；第四部分地方地名版，代号用字母D表示；第五部分地方仿制版，代号用字母E表示。某一个省在各个部分中均以相同字母为代号，例：前三部分中均有江苏使用A为代号，即：AA为上海大东江苏版，BA为上海大东版江苏加盖，CA为财政部版江苏加盖。一个部分中某省不同加盖品种较多，可分别列出，如上海大东版江苏加盖较多，分别列为1. 江苏上海特区（窄距）；2. 江苏上海特区（宽距）；3. 江苏上海南区；4. 江苏宝山闸北；5. 江苏上海郊县；6. 江苏苏南各县；7. 江苏苏北各县。例：BA-1为江苏上海特区（窄距）加盖，又例：BA-6为江苏苏南各县加盖。每一个部分中（即每页中）各票从左到右，由上而下，排列编号，例：BA-1-1为上海大东版加盖江苏上海特区（窄距）左上角第一枚一分票，11.5度圆齿孔，又加盖中一，参考价10元，又例：BA-1-18为上海大东版加盖江苏上海特区（窄距）右下角第18枚一元票，17度圆齿孔，又加盖中二，且漏齿（以箭头指示），参考价200元，对稀少珍罕票不标参考价以星级表示，即稀少票以一颗星表示；极少票以二颗星表示；珍罕票以三颗星表示。

单据凭证以每页上部一行字母、数字及文字来说明，即：左面是版别、省名代号及分别列出的顺序号，中间文字说明该单据凭证的名称及所贴印花税票加盖名称、面值、枚数，右面为参考等级代号。参考等级根据凭证、票的品相、价值和票数来划分，参考价45元以下为F级；50元以上为E级；100元以上为D级；300元以上为C级；600元以上为B级；1000元以上为A级；3000元以上不定级或为特级（代号：T）。

大幅的单据凭证，由于受到页幅的限制，所以采用折叠展示其主要部位和采用缩小展示其全部的方式（在参考等级前注明原件规格）。不同的单据凭证可归属于某一个税目，所列金额和所贴税票面值是否符合税率，可以对照附录部分中《印花税暂行条例》中所列税目税率计算得知。

目 录

第一部分 上海大东地名版(大东一版) 代号 A	1
AA-1 江苏上海特区、上海商总、浙江上海特区	2
AA-2 江苏上海南区	5
AA-3 江苏宝山闸北	8
AA-4 江苏上海郊县	8
AA-5 江苏苏南各县	10
AA-6 江苏苏北各县	14
AB 浙江	16
AC 福建	19
AD 安徽	21
第二部分 上海大东版(大东二版) 代号 B	27
B 中央、华侨、外交专用票	28
BA-1 江苏上海特区(窄距)	32
BA-2 江苏上海特区(宽距)	36
BA-3 江苏上海南区(上窄距、下宽距)	41
BA-4 江苏宝山闸北(上窄距、下宽距)	45
BA-5 江苏上海郊县(上窄距、下宽距)	47
BA-6 江苏苏南各县(上窄距、下宽距)	49
BA-7 江苏苏北各县(上窄距、下宽距)	54
BB 浙江	58
BC 福建	63
BD 安徽	65
BE 江西	70
BF-1 山东各区、分局	72
BF-2 山东各县	74
BG 直隶	77
BH 河北	78
BI 山西	81
BJ-1 湖北各分局	85
BJ-2 湖北各区、所	87

BJ-3	湖北各县	89
BK	湖南	92
BL	河南	93
BM	广东	97
BN	云南	100
BO	贵州	101
BP	甘肃	102
BQ	四川	102
BR	川康	102
BS	陕西	103
BT	新疆	105
BU	热河	105
BV	绥远	105
BW	察哈尔	107
第三部分 国民政府财政部版（北平版） 代号C		108
CA-1	江苏上海特区	109
CA-2	江苏上海南区	118
CA-3	江苏宝山闸北、上海郊县	122
CA-4	江苏各县	124
CB	浙江	129
CC	福建	132
CD	安徽	133
CE	江西	139
CF-1	山东各区	140
CF-2	山东各县	142
CH-1	河北北平、天津	144
CH-2	河北各地	150
CI-1	山西使用无省名	153
CI-2	山西各县	158
CJ-1	湖北（小字加盖）	162
CJ-2	湖北（大字加盖，上窄距、下宽距）	164

CK	湖南	165
CL	河南	165
CN	云南	170
CP	甘肃	172
CR	川康	172
CS	陕西(上楷体、下隶体)	173
CT	新疆(后期改值使用)	175
CU	热河	175
CV	绥远	177
CW	察哈尔	179
CX	黑龙江	184
CY	辽宁	184
第四部分 地方地名版 代号D		187
DC	人民革命政府福州版	188
DF	山东地方地名版(石印版)	188
DJ	武汉政治分会财政委员会版	189
DT	新疆地方地名版	190
第五部分 地方仿制版 代号E		193
EF	山东仿制版(上平版、下凹版)	194
EL	河南仿制石印版(无齿、有齿)	197
EN	云南仿制平版	199
EQ-1	川康仿制凹版	203
EQ-2	川康仿制平版(上二版, 下一版)	206
附录: 民国时期印花税法规 (1927-1934)		207
1	印花税暂行条例	207
2	各省区印花税处招商包销各条印花税章程	210
3	整理各省印花暂行办法	211

第一部分 上海大东地名版（大东一版） 代号 A

国民政府财政部，为了适应形势的需要和统一税制，于1927年8月4日颁布了《印花税暂行条例》，发行了以中国版图和国民党党旗为主图的“国民政府印花税票”，全套五枚，委托上海大东书局承印，并印有省名，在江苏、浙江、福建、安徽四省使用。各地使用时为控制税源，再加盖地名、区名或特殊用途名称。其版式特征及暗记为：底部中间印有省名，右下侧农田道路下边有“大”字暗记，左下侧帆船右边有八条横线，旗的下半部有五条横线，有 11° 、 11.5° 、 12° 、 14° 圆齿孔，凹版印刷，图幅为 $21 \times 19\text{mm}$ 。



AA-1

江苏上海特区、上海商总、浙江上海特区



AA-1-1
11° 30



AA-1-2
14° 30



AA-1-3
11° 30



AA-1-4
11.5° 浙江 80



AA-1-5
11° 上海商总 60



AA-1-6
11° 60



AA-1-7
11° ★



AA-1-8
14° ★

D



AA-1

民国十七年外交部护照贴“上海特区”一元二枚

A

3

TRADUCTION PASSEPORT

Le Ministère des Affaires Etrangères de la République de
Chine prie les Autorités civiles et militaires des Etats Etrangers
de laisser passer librement M

allant

et de lui prêter aide et assistance en cas de besoin.

Nom

Age

Profession

Lieu de naissance

Nationalité

Taille

Signalement

Signature du Porteur:

Validité

Expiration

Renouvellement

Ce passeport a été délivré par

le 1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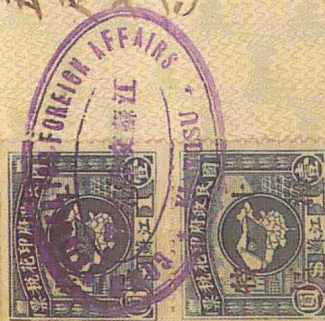
貼



姓名 袁英孝
年歲 三十三
職業 網業
籍貫 山東濰縣
國籍 中華民國
身量 五尺七寸
相貌

此照限用壹年

滬字第貳五三三號



AA-2 江苏上海南区



AA-2-1
12° 仁穀豆米业 30



AA-2-2
14° 仁穀豆米业 30



AA-2-3
11° 仁穀豆米业 30



AA-2-4
12° 仁穀豆米业 30



AA-2-5
11° 60



AA-2-6
14° 300



AA-2-7
14° 变色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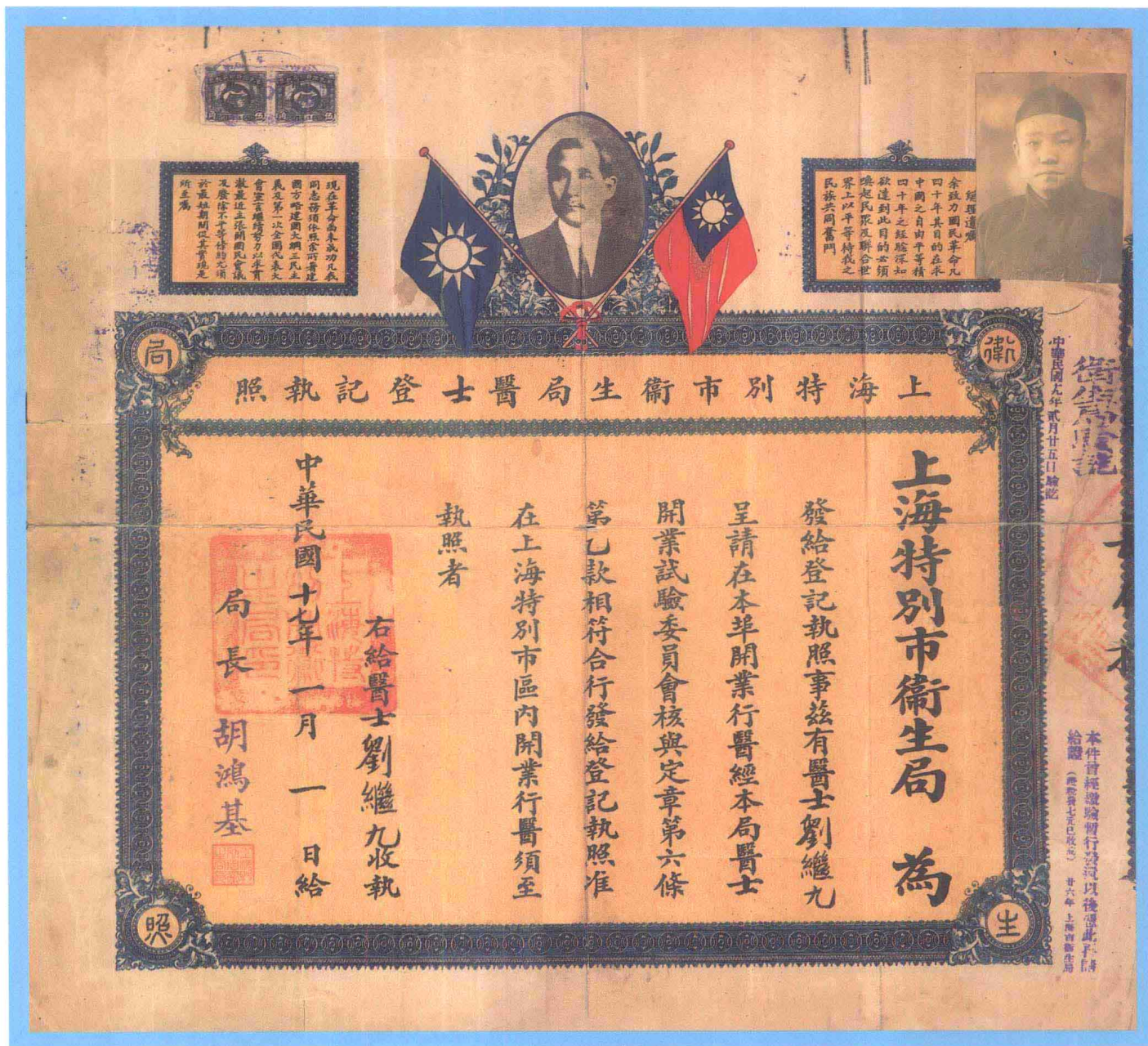


AA-2-8
14° 300

AA-2

上海特别市卫生局医士登记执照贴“上海南区”五角双联

A



AA-2

上海特別市衛生局醫士登記執照貼 上海南區“五角雙聯(變色)”

T



AA-3 江苏宝山闸北



AA-3-1
11° 30



AA-3-2
11° 30



AA-3-3
11° 50



AA-3-4
14° 250



AA-3-5
11° 40

AA-4 江苏上海郊县



AA-4-1
11° 川沙 40



AA-4-2
11° 川沙 40



AA-4-3
14° 川沙 40



AA-4-4
11° 嘉定 40



AA-4-5
11° 嘉定 40



AA-4-6
11.5° 嘉定 80



AA-4-7
11.5° 松江 40